



1952年1月，宋英调任山东人民出版社社长兼总编辑。1958年后任山东省出版事业管理局局长、党组书记，直到1972年下放。作为共和国山东省第一代出版家，他在该领域辛勤耕耘、筚路蓝缕、开拓进取。笔者作为下级与之共事达十余载，世态纷扰，往事如烟，有不能忘于怀、释于心者，长夜梦回中时或陡然袭来。今据零落的记忆碎片，略陈数端，以待识者。

宋英1920年生于山东莒县，1938年参加革命并加入中国共产党，历任《滨海时报》编辑、《大众日报》记者、《滨海农村》副总编、《渤海日报》第一副总编等。作为一个年轻的老报人，他明白，一个出版团队，必须有一批高水平的编辑。山东人民出版社建社伊始，为培养编辑队伍，宋英在编委会上提出，每周五下午为法定业务学习时间，请山东大学童书业教授来社讲《周易》和《先秦历史文化》，请路大荒先生讲“蒲松龄生平及其著作”，请安作璋教授讲“中国古代史”，请朱复戡教授讲书法篆刻艺术，请省委党校李景春副校长讲“中国哲学史”，并安排编辑人员到高校旁听深造。

周五下午专家讲课，会议室总是挤得水泄不通。印象最深的是童书业教授的课。那时，童先生五十余岁。冬天，先生身穿长棉袍，外罩一件褪色长衫，脚下却是一双半旧的高腰胶鞋。最惹人注目的是长衫腋下纽扣上，一条半新手绢，出门时由夫人打个结系住。据说他讲课中常用手绢擦口水，擦完随手扔掉，讲课继续，手绢丢向何方却浑然不觉。夫人为了保住手绢才发明了这套革新手段。他讲起先秦文史口若悬河、如数家珍。没有讲稿，面前连巴掌大的纸片也没有，而其讲课内容逻辑严密、表达精确，博大处上穷天日，幽微处不弃细末，就连遣词造句也无任何瑕疵。当时没有录音设施，如能记下，应是一篇不需任何字词修改的完整论文。童先生的文史造诣、丰厚学养和其他诸先生的精彩讲课，都令我辈受益终生。

宋英当时还提出，青年编辑每年给予2个月下乡、下厂时间，深入实际，练笔写作。这在当时的出版界是绝无仅有的。1957年春，笔者受惠于此而去了微山湖。

我生长在山区农村，没有见过陆地上有这么一湾连天碧水。我在湖上生活了近50天，结识了一群十多岁的放牛娃子。这年春旱，山地上寸草不生，唯湖滨洼地水草丰沛，各村都来放牛。我那时还是个大孩子，与放牛娃很快打成了一片。自己淳朴、野性的童年经历，和眼前多姿多彩的生活画面无缝对接，于是冥冥中孕育了小说《微山湖》最初的胚芽。回单位后下放农村，劳动之余开始酝酿这篇小说。那时并不理解什么写作技巧，只是把那些充斥着莽撞、调皮、无畏、进取的情节毫无遮拦地移到纸上，而且不懂什么条条框框，无知者无畏，可以放开手恣意挥洒；更拜清澈、明净的微山湖水所赐，我的那些未脱稚气的文字，得到了湖水的滋润所带来的原生态韵致和来自湖光山色的灵性，得以化平庸、藏愚拙，意外地获得了好评。出版不久，即获全国儿童文学征文奖榜首，外文出版社通知出版单位上海少年儿童出版社，将出版英、法、俄、德等13种外文版。此后不断再版，至“文革”前总印行约60万册。长影厂、西影厂均要改编为电影。

刘少奇曾化名胡服，跨津浦路，越微山湖，由苏北去延安参加“七大”，渔民中流传着少奇同志在湖上的一些传说。笔者如实写出，因而“文革”中该书被打成“毒草”，此前种种均成泡影，刚印出的法文、越南文译本也全部销毁。

十年阴霾后，我调往作协从事专业创作。2015年10月，借拙作文集(6卷)出版之机，作协

【逝者背影】

忆出版家宋英

□邱勋



儿童文学委员会和明天出版社为我召开了创作60年座谈会。我在发言时表示：此时此刻，内心最为感激的，是老领导宋英先生。是他当初下乡练笔的决定，使我领略、结识了素昧平生的微山湖，有幸一睹湖山芳容，才有了《微山湖上》这部小说。小说坚定了我以儿童文学为终身事业的信心，改变了我的生命轨迹。

1961年9月，由省出版局联络省直文化机构、专家学者，成立“蒲松龄著作编辑委员会”，下设编辑室，宋英亲任主任。蒲松龄著作繁多，除《聊斋志异》外，另有诗词、骈散文、俚曲、戏曲、杂著等散落民间，从未刊印，总字数远超《聊斋志异》，新的抄本、藏本、断章、残篇也不断发现。宋英对编辑室提出以下要求：首先是搜集选抄资料，辨伪存真，谨防鱼目混珠。其后是校勘、断句、标点和注释，抄本中错漏颠倒、张冠李戴之处，必须穷究细察。有些抄本，文句没有断开，大部分文稿没有标点，著作中有许多方言、俚语、掌故及难懂的语句。以上种种，都需专家考证解决。工作虽然庞杂艰巨，但工作人员群策群力、各尽所长，经过数月夜以继日的奋战，成果初见端倪。

当其时也，“文革”的脚步已悄然逼近。当首部选本的校勘、注释、选目告一段落，即将签发付印时，接获上级指令，工作立即停止。前期大量繁重、复杂的劳动，瞬间付诸东流。从民间各地搜集的散篇、佚文、断章、残片，经过复制、抄录，一一编号归档，或藏书橱，或置案头，半年来视若珍宝，一瞬间沦为“毒草”，当作粪土垃圾尚嫌不足，后竟沦为大批判的靶子。

举目回望，时过境迁，即使后来者愿意重新来过，历史也不会慷慨地给予第二次机会。损毁的资料无法重生，出版《蒲松龄全集》之奢望已经永难追寻，只能成为镜花水月、一梦南柯。出版家宋英和中国近代文学史这份永远的遗憾和伤痛，或许只能归之为天意。

宋英从省文化局(厅)长位子上退下后，牵头组建了山东画院，并任首任院长。省内许多文化人是他的朋友。著名画家于希宁几次与他携手外出，饱览名山大川，参观时每有所得，总是信笔记下，抑或轻声吟哦。宋英于旧体诗词根底深厚，但他离休后最为钟情的却是书法。著名书法家欧阳中石先生为《宋英书法选》序言曰：“细细揣摩，寻其来龙去脉。似乎初工率更，转益谷长，得趣汉简，汲笔章草，增采幼安，最后皈依于虔礼之景福。可谓择善有方，汇精博融，允为当代之一家。”

我与宋英，工作时并无多少交往。后在牛棚劳动、下放锻炼时，却常苦中作乐，以背诵、研讨古诗文消磨时间。宋英博闻强记，《岳阳楼记》《滕王阁序》等，能够倒背如流。有时为一个字词争论，相持不下。后经查对，多是宋英踏实准确，而我浮泛失察。于是相对一笑。日积月累，遂成文字之交。

天赐善缘，晚年两家竟搬入同一社区。宋英虽年事已高，但除左耳重听、行走不甚方便外，身体尚健。我每次前往，总说他年过95，百岁在望，是出版局、文化厅第一寿星。有时也说点民间八卦，他只静听微笑，并不呼应。但他总是与我并肩坐在同一长沙发上，一只大手紧紧握住我一只手，直到离去之时方才松开。掌中温馨直抵心扉。

倍感遗憾的，是他突于2017年1月悄然离世，我竟无缘送他最后一程。年届97，已属喜丧；但百岁人瑞，盛典未圆，亦憾事也。

他当年精心呵护之出版事业，已由一茎葱绿小苗，长成参天大树。面对此情此景，当年的第一代开拓者宋英先生，虽阴阳隔阻、幽冥路歧，亦当于九天之上，悠然怡然，发出轻轻的、会心的微笑吧。

(本文作者曾任山东省作协副主席)

说起父爱费思量

【社会观察】

□雨茂

朋友中高级知识分子居多，每当与他们谈起父亲，似乎都有很多话要说。人们常说父爱如山，虽然父爱深沉蕴藉，但也给人沉重的压迫感。他们的同龄朋友中，与父亲关系紧张的居多。在他们眼中，父亲总是固执、不善于沟通、不懂得表达感情的人，在处理与儿女的关系上简单粗暴，家长作风明显。但在他们心里，父亲也有另一面，勤劳善良，正直诚实，大多是性情中人，有着不自欺也不欺人的美好品质。

中国古代文艺作品中的父亲形象大致有两类：一类是不近人情型，父子关系形同水火；一类是纵容溺爱型，父亲为了儿子可以徇私枉法，甚至不惜杀人。小时候喜欢看章回体小说，也喜欢听评书，看传统戏曲，发现正面人物对儿子狠的居多，比如岳飞杖责岳云。最接受不了的桥段是辕门斩子。儿子犯了军法，罪不至死，做统帅的薛仁贵居然喝令刀斧手把薛丁山推出辕门斩了，最后经人说情，免了死罪，但活罪难逃，还是要打一顿板子。长大后我想，辕门斩子也许有作秀演戏的嫌疑，表现的是一种姿态，并不是真要杀儿子。这其实是一种赌博，是赌有面子的人会说情，最后体面地借坡下驴。要是在场的人都奉行军令如山的游戏规则，父亲赌上的也许就是儿子的性命。辕门斩子纵然是作秀，也不合人情，是反人道的。现代社会有完善的回避制度，一个人犯了罪过，连普通亲属都不能参与处理，何况父亲！这是为了防止徇私枉法，也是奉行人道主义精神的体现，父亲判儿子死罪，在现代社会的法于情，都无法让人接受。

反面人物对儿子则一味纵容，不讲原则，包庇袒护，养虎为患。比如高俅的儿子高衙内迷恋林冲夫人，当街调戏，还要强奸霸占。高俅不仅不阻挡儿子的荒唐行为，还指使陆谦等人设计陷害林冲，搞得林冲配沧州、家破人亡。严嵩、严世蕃则是父子开店，权倾一时，狼狈为奸，专权祸国，最后搞得天怒人怨。严世蕃被判死罪，严嵩本人不仅白发人送黑发人，还被削职为民，最后寄食墓舍，凄惨地死去。

中国人有一句话——棍棒底下出孝子，或者说“严父出孝子”，上述故事似乎就是为了验证这个道理而存在的。问题是无论哪一类父亲形象，其实都是不健康的、不能效仿的。

古代文艺作品中的父亲，不仅控制子女的个人生活，还介入子女的社会生活，虽说艺术作品是虚构的，但也有现实的影子，同时对现实中的父亲产生潜移默化的影响。那么，健康的父亲形象应该是怎样的呢？

近百年前，鲁迅先生在《新青年》发表过一篇文章《我们现在怎样做父亲》，其中观点耐人寻味。“觉醒的父母，完全应该是义务的、利他的、牺牲的，很不易做；而在中国尤不易做。中国觉醒的人，为想随顺长者解放幼者，便须一面清结旧账，一面开辟新路。就是开首所说的‘自己背着因袭的重担，肩住了黑暗的闸门，放他们到宽阔光明的地方去；此后幸福的度日，合理的做人’。这是一件极伟大的要紧的事，也是一件极困苦艰难的事。”鲁迅眼中的父亲是利他的、富有牺牲精神的，但并不是一本正经、满脸严肃的，因为鲁迅还讲“无情未必真豪杰，怜子如何不丈夫”。

我父亲爱好传统戏曲，喜欢听评书，他是一个脾气古怪、急躁暴烈的人，不仅与母亲经常吵架，也与儿子关系紧张。进入青春期后，我基本不与父亲说话，有事请母亲转述。无论是思维方式，还是行为方式，我与父亲不在一个频道上，我们往往说不了三句话就会吵起来。我主张宽容，认为要包容别人的错误；父亲主张斗争，对他认定是错误的决不宽容；我认为人应该多反省自己，学会心理调节；父亲则认为应该反省的是别人，因为老子说得都对。父亲经常一个人在家生闷气，看不惯的总想说、总想骂，好好的一顿团圆饭，往往在骂声中失去了意义。父亲常常得罪人，但得罪人的父亲常常像一个犯错误的孩子，总是怯怯地悔过，但是下次还这样，于是就在怕得罪人与总是得罪人之间摇摆。了解父亲的都知道他是性情中人，他正直有担当，重视对子女的教育，能吃苦，肯为家庭付出。但时代变了，人也要变，这是父亲无法理解的，他属于他那个时代。父亲文化浅，没读过多少圣贤之书，也没读过现代心理学、教育学方面的书，不懂得怎样修身养性、调适心理。他不明白性格可以改变，屡屡以“我就这样”来为自己的臭脾气开脱。

与很多朋友一样，我虽然与父亲关系紧张，但与自己的孩子却相处和谐。父辈性如烈火，有时口无遮拦，但我们却懂得控制情绪，信奉“君子不出恶声”的理念。这一方面源于我们所受的现代教育，另一方面源于相对生活稳定，可能还有父辈参照的警示。我们不再认“棍棒底下出好人，信奉以理服人，顺从孩子的天性，尊重孩子的选择，不再把自己的意愿强加在孩子身上”。当然，问题也来了，我们对孩子总是严厉起来，偶尔也会没有原则，放任自流。从这个角度看，父辈们仍然有值得学习的地方。

(本文作者为江苏师范大学文学院副教授)